

证券代码：874491

证券简称：元亨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湖南元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追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
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追认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的金额为 30,200,000.00 元,实际发生金额超出预计金额主要是公司关联方订单增加。

2026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追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对超出的部分进行补充确认，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预计金额
广州信铎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6,200,000.00	16,294,390.78	94,390.78
陕西元始亨通冷却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9,500,000.00	16,622,769.33	7,122,769.33
江苏金泽尔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400,000.00	2,876,638.09	476,638.09
广州鑫盛源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100,000.00	1,348,792.93	-
合计		30,200,000.00	37,142,591.13	7,693,798.20

（二）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服务	5,200,000.00	4,185,027.46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货物	40,300,000.00	37,142,591.13	公司关联方订单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45,500,000.00	41,327,618.59	-

（三） 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广州信铎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 232 号 1907 房

法定代表人：易建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主营业务：通用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零售等

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 4.39% 股份的股东何艺实际控制的公司，属于公司的经销商，比照关联方。

（2） 公司名称：江苏金泽尔机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 87 号办公楼 2-617

法定代表人：闫泉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主营业务：机电设备安装；冷暖设备、中央空调销售、安装等

关联关系：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0.76% 股份的股东闫泉与其配偶徐伟实际控制的企业，属于公司经销商，比照关联方。

（3） 公司名称：陕西元始亨通冷却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 8 号泰维智链中心 T1 楼 1605 室

法定代表人：李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80 万元

主营业务：中央空调、制冷、节能、环保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等

关联关系：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0.74% 股份的李涛实际控制的企业，属于公司经销商，比照关联方。

(4) 公司名称：广州鑫盛源机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111 号 1513 房

法定代表人：易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主营业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等

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 4.39% 股份的股东何艺实际控制的公司，属于公司的经销商，比照关联方。

2、关联交易

(1)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广州信铎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服务 200.00 万元，向其销售货物 1,800.00 万元；

(2)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江苏金泽尔机电有限公司采购服务 120.00 万元，向其销售货物 300.00 万元；

(3)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陕西元始亨通冷却设备有限公司采购服务 200.00 万元，向其销售货物 1,800.00 万元；

(4) 2026 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广州鑫盛源机电有限公司销售货物 130.00 万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追认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是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是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经营发展及业务实际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根据市场化交易原则向关联方采购服务、销售产品等，上述交易系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的常规行为，交易中未签订或约定显失公平的特别条款，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通过商品及服务的关联采购交易调节公司成本费用的情形，不存在通过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

《湖南元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湖南元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 日